

证券代码：838883

证券简称：酒便利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河南酒便利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 53 号 2 号楼 2 层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蔡立斌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5,872,39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6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请见《河南酒便利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986,04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反对股数 14,886,34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6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请见《河南酒便利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4,214,97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8%；反对股数 1,657,41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2%；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

摘要》，公告编号：2025-009、2025-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986,04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反对股数 14,886,34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6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请见《河南酒便利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7,982,48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84%；反对股数 17,889,90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16%；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否决《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及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及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532,506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7.38%；反对股数 21,539,904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2.62%；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河南侨华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回避

股份数为 39,799,980 股。其他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26,072,410 股。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财务的稳健性，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2024 年度不分配利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643,45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92%；反对股数 13,228,93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08%；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公告编号：2025-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101,18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09%；反对股数 13,771,205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91%；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986,04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反对股数 14,886,34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6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2024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监事会关于2024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4,214,979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48%；反对股数 1,657,411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52%；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986,04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反对股数 14,886,34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6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0,986,04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40%；反对股数 14,886,343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6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蔡立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现选举蔡立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第三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职。上述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872,39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王天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现选举王天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第三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职。上述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872,39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刘雅娟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现选举刘雅娟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第三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职。上述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

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4,757,25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31%；反对股数 1,115,13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9%；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成冬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现选举成冬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第三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职。上述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4,757,25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31%；反对股数 1,115,13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9%；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焦永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

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现选举焦永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第三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职。上述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872,39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张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现选举张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第三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职。上述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新任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张立，男，1974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 年 6 月毕业于河南财经学院大学，环境艺术设计专业，大专学历。1999 年 5 月至 2014 年 12 月，就职于郑州市嘉盛商贸有限公司，职务为销售经理、董事长；2015 年 11 月至 2016 年 3 月，就职于河南酒便利商业连锁有限公司，职务为董事、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 2020 年 3 月，就职于河南酒便利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职务；2020 年 3 月至 2021 年 1 月，就职于河南酒便利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职务；2021 年 1 月至 2021 年 12 月，就职于河南酒便利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职务。2022 年 2 月至 2024 年 12 月就职于乐品酿造（上海）品牌管理公司，任总经理职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872,39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涂建霞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现选举涂建霞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第三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职。上述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新任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涂建霞，女，1982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 年 7 月至 2010 年 2 月，就职于河南盛林商贸有限公司，职务为财务会计；2010 年 3 月至 2019 年 11 月，就职于河南盛林商贸有限公司，职务为财务经理；2019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郑州伟途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职务为财务负责人。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872,39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仝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

会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现选举全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第三届监事会将继续履职。上述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65,872,39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单立平、王丹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酒便利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务名称	变动情形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蔡立斌	董事	就任	2025 年 5 月 20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 会会议	审议通过
王天辉	董事	就任	2025 年 5 月 20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 会会议	审议通过
刘雅娟	董事	就任	2025 年 5 月	2024 年年度股东	审议通过

			20 日	会会议	
成冬冬	董事	就任	2025 年 5 月 20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 会会议	审议通过
焦永新	董事	就任	2025 年 5 月 20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 会会议	审议通过
张立	董事	就任	2025 年 5 月 20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 会会议	审议通过
涂建霞	董事	就任	2025 年 5 月 20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 会会议	审议通过
仝伟	监事	就任	2025 年 5 月 20 日	2024 年年度股东 会会议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

- （一）《河南酒便利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二）《北京德恒（杭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南酒便利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河南酒便利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1 日